

23.10.9✓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3〕264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优抚对象 医疗保障中央补助经费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》（财社〔2023〕96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市）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中央补助经费 万元，主要用于落实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和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指标收入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，项目代码：10000013Z135080000026。

23.10.9✓

二、此次下达的中央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各单位在收到资金后，应按照直达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，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各地要加强资金监管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各地绩效目标表将由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另行下发，请按照要求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2023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中央补助经费分配表（总表
不发市县）

2023 9 28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退役军人事务厅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28 日印发

附件

2023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中央补助经费分配表 (总表不发市县)

单位：万元

市州	县市区/单位	资金数额	备注
怀化市	新晃县	6.93	